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八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1年12月17日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施亮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资金调度安排，公司向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本次授信用于归还合同编号为 2020 中旅银贷字第 60088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的借款。公司股东鹰潭市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王春芳先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办理有关贷款手续，并代表公司签署办理贷款手续所需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